



中华环保世纪行2021年宣传活动聚焦黄河保护立法 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建在洋河边的水质自动监测装置。

深聚焦

□本报记者 赵晨熙 文/图

“九曲黄河万里沙，浪淘风簸自天来”。作为华夏儿女的母亲河，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

7月20日，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牵头举办的中华环保世纪行2021年宣传活动在陕西西安启动，此次活动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加强黄河保护立法”为主题，黄河在陕西省境内全长719公里，流域国土面积、人口、经济总量分别占陕西的65%、76%、87%，陕西省在黄河生态环境保护和流域治理方面具有一定的典型性。

黄河流域最紧要的问题之一就是缺水，水资源在陕西省内供求矛盾同样突出，黄河流域水资源总量占陕西省三分之一，陕西段人均水资源量447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不足全国五分之一，却承担着陕西省83%以上的工业用水和78%以上的生活用水。水资源保护成为陕西省推动黄河生态保护的一条主线。

从“排污沟”到碧波荡漾

“荡荡乎八川分流，相背而异态。”自西汉文学家司马相如在《上林赋》中如此描述后，古都西安就有了“八水绕长安”的美誉。

源自秦岭北麓的沔河就是“八水”之一。作为黄河最大支流渭河的一级支流，沔河的水质也影响着黄河流域的水质情况。

7月20日下午，《法治日报》记者随中华环保世纪行宣传活动采访团一行来到陕西省西咸新区沔河入渭口，站在岸边，碧波荡漾，垂柳依依，尽管不是周末，但沔河岸边修建的塑胶跑道上，依然有不少来此散步的民众，他们告诉记者，现在这里已成为当地居民休闲健身的最佳场所。

制定修改省级地方性法规32件 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43件 陕西人大立法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

□本报记者 赵晨熙

“希望通过本次活动，推动全社会进一步增进以法治方式保护黄河的共识，为黄河保护立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提供第一手参考资料，扎实推动国家有关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在7月20日于陕西西安召开的中华环保世纪行2021年宣传启动座谈会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汪铁民点明了本次活动的主题——“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加强黄河保护立法”。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陕西省地处黄河中游，黄河流域国土面积占全省的65%，地理位置重要，生态功能突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一直是全省的重要任务。

很难想象，以前这里是另一番光景。“我是陕西人，在沔河边上长大，记得在20世纪80年代、90年代，沔河水质特别差，甚至不能称之为河，就是一个排污沟。”陕西省环境保护公司总经理王团安回忆，以前沔河两岸杂草丛生，垃圾遍地，简直难以落脚。

党的十八大以来，沔河生态治理工程启动，沔河的生态环境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西咸新区管委会副主任徐军前回忆，2014年，经国务院正式批复，西咸新区成为我国首个以创新城市发展方式为主题的国家级新区。西咸新区建设全面启动后，沔河综合治理项目也提上日程，以“柔性治水、生态治水”为理念，沔河综合治理保留河道内的自然形态和原有生态湿地景观地貌，依据原有河道“随弯就弯”，保留河道自然形成的水面、岛屿，增加滩涂面积，减少人为干预，“柔性治水就是生态治水，保持了河道原有的形态”。

2020年，沔河南岸还建成了沔河全指标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沔河入渭断面水质情况。王团安打开站内仪器边介绍，监测站每4小时自动监测一次水质情况，监测内容涵盖PH值、溶解氧、水温、电导率和浊度这5种参数，还包括高锰酸盐指数、重金属、流量、水位等11项内容，监测数据会实时上传到国家相关平台。自动监测站自2020年10月建成投入使用以后，沔河水质长期稳定达标，各项指标都满足地表水二类要求，较2016年提高了两个水质类别。

如今的沔河不时有白鹭从河面掠过，“一个地方生态好不好，不是靠嘴说，生物多样性最有说服力。”徐军前指着飞来的鸟类介绍道，2018年以来，沔河内鲤鱼、鲫鱼等鱼类越来越多，日常可观测到的鸟类也不下20余种，足以说明沔河水质的治理成效。

立法强化“地球之肾”保护

被誉为“地球之肾”的湿地资源是地球

上具有多种独特功能的生态系统，在维持生态平衡、保持生物多样性等方面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黄河湿地同样是守护这条母亲河的“忠诚卫士”。

走进陕西黄河湿地合阳段夏阳滩湿地生态修复实验区内，不论是郁郁葱葱的树木，还是随风摇曳的芦苇，无不在向人们展示着这里别样的生态环境。

看着眼前的景象，合阳县自然资源局党委书记姚旺辉深有感触，他亲眼见证了这片区域从曾经的群众乱占乱建、村庄垃圾随意倾倒的“脏乱差”变成如今这块鸟类栖息的“宝地”。

姚旺辉介绍说，2015年，合阳县政府开始整治该片区区域，投入590余万元，实施了退耕、限种蔬菜、限养鱼、还湿地、还芦苇、还水面的“一退二限三还”资源清理活动，共清理收回5137亩，之后将鱼池和莲池之间的田埂进行清理，形成了2400亩湿地水面。此后，通过种植芦苇、香蒲等湿地植物进行湿地植被恢复；通过栽植国槐、柳树等实现鸟类栖息环境修复；通过引水回灌湿地和水岸修复对湿地环境进行治理，逐渐恢复了湿地生物的多样性。

夏阳滩湿地生态修复实验区只是黄河湿地生态修复的一个缩影。据统计，陕西省8公顷以上的湿地总面积为30.85万公顷，其中黄河流域湿地面积21.36万公顷，占全省湿地面积的69.25%。

“这些湿地最大的作用就是充分保护和利用了黄河流域珍贵的水资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调查规划设计院教授王逸群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指出，湿地是大自然中最大的滤水池，可以有效地蓄水、净化水质并可作为直接利用的水源或补充水源，陕西省水资源匮乏，黄河也属于资源型缺水河流，因此发展湿地来积蓄水资源意义重大。

保护湿地意义重大，难度同样巨大。韩城市林业局局长文继维以韩城为例说，黄河流经韩城65.5公里，河床宽浅、水流散乱、淤积变化剧烈、主槽摆动频繁，属于典型的堆积游荡型河道，这种地理环境给相关工作带来了挑战。

从事湿地研究工作20多年，王逸群一个切身体会就是湿地保护工作开展有难度，不仅是因为保护工作纷繁复杂，更是因为缺乏保护意识，这与相关立法缺失不无关系。

“湿地与森林、水资源等均有衔接，我国有森林法、水法等，却一直没有专门的湿地保护法。”多年来，王逸群一直呼吁尽快出台湿地保护法，今年1月20日，湿地保护法草案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令他倍感欣喜。

王逸群也参与了草案的制定，他认为草案最大的亮点是确立了我国湿地的分级分类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的具体职责，为日后湿地保护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法律保障。此外，草案还注重与森林法、水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

湿地给周边的生态环境带来了改变，让民众得到了实惠，但在实际工作中，文继维发现，在湿地保护区内还是有一些违规私挖乱建等情况出现，他建议进一步加大对破坏湿地环境行为的惩处力度。

王逸群对此表示认同，他希望在立法中进一步提高违法成本，提高人们对湿地保护的重视程度。

企业节水治污责无旁贷

保护水资源绝不是政府一家之事，企业同样责无旁贷。

今年4月底，水利部发布的《黄河保护立法草案（征求意见稿）》中就提出，黄河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推广应用节水技术装备，推进能源、化工、建材等高耗水产业节水减排，限制高耗水产业发展。有关工业企业应当实施水计量和节水技术改造，在工业园区开展企业间串联、分质、循环利用设施建设。

7月21日，当记者随采访团走进位于韩城市的龙门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钢集团）的大门时，便被眼前的一个长方形蓄水池吸引，清澈的水面下，颜色各异的金鱼在成群游动。经介绍才得知，这池清水是龙钢集团从企业污水净化而来的。

地处黄河流域的龙钢集团一直下大力气建设水处理系统，做到节水护水。据龙钢集团总经理刘安民介绍，龙钢集团建设了处理能力为每小时3000立方米的综合污水处理系统，采用混凝、沉淀、过滤、软化等物理化学方法处理废水，实现了水资源的循环利用。

这也让这家年产715万吨生铁、710万吨连铸钢坯、740万吨优质钢材的大型钢铁企业实现了“废水零排放”的生产目标。

为了进一步实现水资源的高度循环利用，龙钢集团还实施回用市政污水实现产城融合的措施，将处理后的城镇生活污水供至烧结、炼铁、炼钢、轧钢等工序设备冷却及雾炮机洒水抑尘。今年上半年，龙钢集团共回收利用韩城市龙门镇的市政污水74.28万立方米。刘安民透露，下一步污水回收范围将扩大至整个韩城市，届时，企业生产将彻底停用地下水，进一步节约水资源，为黄河生态减负。

“加大环保投入是否为企业带来了实际经济效益？”面对这一问题，刘安民肯定地回答，“从2016年开始，集团累计投入37.55亿元用于生态环境保护，虽然加大了生产成本，但成为环保企业，提高了企业形象，产品市场竞争力可更高，品牌价值自然也会提升”。

不论是环境保护法还是水污染防治法，抑或是正在制定的黄河保护立法，一系列法律法规都对企业排污治污提出了严格要求，企业不重视环境保护的粗放式发展最终必然会导致企业陷入恶性循环。刘安民希望所有企业都能增强环保意识，遵守法律，严把环境关，大力推进绿色发展。

《陕西省渭河流域管理条例》对加强渭河流域水资源合理利用，改善流域生态环境发挥了重要作用。2020年，陕西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启动对条例的修订工作，于2020年9月、11月分别进行了两次审议，目前已进入三审，将在控水方面划下红线，力求建立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利用制度。

法律法规执行需要有效监督。刘小燕介绍，陕西省人大常委会不断强化以有效的监督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2019年，结合水污染防治“一法两条例”开展执法检查；2021年，结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一法一条例”开展执法检查。

同时，陕西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紧盯政府黄河流域污染防治工作情况，黄河流域污染防治是每年依法听取省政府上年度全省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的重要内容。

□本报记者 范天娇

开展公民旁听庭审活动8646场，共有31万余人次参与；建成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350个，累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1.5万余场次……7月22日，安徽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全省“七五”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

报告指出，五年来，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得到深入宣传，全省公民的法律意识得到增强，机关单位依法办事水平和能力得到提升，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不断深化，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法治宣传教育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了较好落实。

“七五”普法期间，安徽省恢复成立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制定小组成员单位工作制度、工作职责，全省16个设区市均成立相应机构并建立相应工作制度。还制定了任务分解方案，发布年度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和重点普法目录，建立责任清单，任务清单，推动普法责任制落地生根。

“紧贴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做到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法治宣传教育就跟到哪里。”安徽省司法厅副厅长夏月星作报告时说。

报告指出，安徽省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宣传、“送法进万企”、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等重点活动，深入组织开展“防控疫情、法治同行”专项法治宣传行动，并在全省普遍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多形式多角度持续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全民普法有声有色。

围绕重点普法对象，各地各部门积极落实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集中学法等制度，通过举办法治讲座、旁听案件庭审、开展宪法法律知识测试等形式，不断丰富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方式方法，县级以上领导干部接受法律知识培训3万余人次，公务员法律知识培训70万余人次。同时全面贯彻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将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共有1.7万余所中小学配备了专兼职法治副校长（辅导员），建成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350个，累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1.5万余场次。

安徽省还在全国率先出台加强全省法治文化建设的4部规范性文件，大力实施法治文化“千百十工程”和法治文化“四人行动”，建立“安徽省优秀法治文化作品资料库”，利用“报、网、端、微、屏”，组织开展各类专题宣传活动，形成线上线下相互补充、全方位、多层次的普法大格局。“七五”普法期间，全省共建成法治宣传教育基地829个，法治公园（广场、长廊）2395个，成立群众性法治文化团体852个，每年组织开展法治文化活动5000余次。

“各地利用合肥‘折子戏’、安庆‘黄梅戏’、池州罗城民歌和‘青阳腔’等艺术形式创作了一大批法治宣传作品，受到人民群众喜爱，形成了淮南‘豆娃说法’、淮北‘茶馆普法’等地方特色普法品牌。”夏月星说。

为保障普法工作开展，全省各市、县均将法治宣传教育纳入政府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纳入市、县（市、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考核和机关效能考核，普法工作考核体系得到逐步完善。一些地区和部门还将普法纳入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以及本系统年度绩效考核和年度目标考核，实现普法工作考核“四个纳入”。

报告指出，下一步安徽省将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打造“徽风皖韵”法治文化品牌，继续深入贯彻实施《安徽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适时提请省人大常委会修订《安徽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着力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启动养犬管理条例执法检查 严字当头规范市民养犬行为

7月19日，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启动《天津市养犬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天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段春华指出，文明养犬不是个人小事、私事，而是关系社会治理水平和城市文明程度的大事。治理不文明养犬问题，法规有规定，市民有期盼，人人有责任。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执法检查，就是要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法加强养犬管理工作，不断规范市民养犬行为，更好维护公共秩序，有效保障群众安全。

段春华强调，一要坚持严字当头，紧扣法律法规各项规定要求，督促有关部门和各单位严格落实法定领导责任、工作责任、监管责任、主体责任，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二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区域、公共场所，敢于较真碰硬，深查细究，推动解决影响法律法规实施、制约工作开展、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三要坚持教育引导，用好各类平台载体，采取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把法律法规要求和责任义务讲清楚、讲明白，不断提升养犬户的法治观念和公德意识，自觉尊法守法守法。

上海人大代表论坛探寻城市更新的硬内核软实力 城市更新条例提上立法日程

7月18日，第四十期上海人大代表论坛举行，论坛主题为“践行人民城市建设新理念，探寻城市更新的硬内核和软实力”。

去年以来，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上海市城市更新条例》作为重点工作全力推进，力求通过地方立法推动本市进一步转变开发建设方式，全面提升城市发展质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论坛现场，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长徐毅松作“上海城市更新立法的总体定位与制度设计”专题演讲；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主任姚凯作“建立健全上海市更新统筹推进机制的工作考虑”专题演讲；上海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副主任委员、上海地产集团董事长冯经明作“上海区域更新的实践案例和立法建议”专题演讲。

在圆桌讨论和互动交流环节，各界人士及人大代表就地下空间的利用与开发、城市更新的整体规划和预算规模等问题进行了探讨和交流。

本报记者 张红兵 整理